



证券代码：002725

证券简称：跃岭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29

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设立投资公司情况概述

1、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浙江跃岭投资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以下简称“投资公司”），注册资本为 10,000 万元，采取分期出资的方式，首次出资额为 2,000 万元，剩余出资具体数额以对外投资开展情况逐步投入。

2、2016 年 7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重大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浙江跃岭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

2、法定代表人：林平

3、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温岭市

5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

6、经营范围：实业投资、股权投资、项目投资、资产管理、投资咨询等。

7、出资方式：全部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，采取分期出资的方式，首次出资额为 2,000 万元，剩余出资具体数额以对外投资开展情况逐步投入。

以上内容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：

本次设立投资公司主要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一方面，通过产业并购、股权投资等方式，寻求产业链延伸及资源整合的机会，壮大公司主业，提升主业的核心竞争力；另一方面，充分利用投融资平台，拓展新的业务领域，寻找、培育新的战略发展机会，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。

目前投资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但设立投资公司是公司实施战略发展的重要举措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。设立投资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规划。

2、可能存在的风险：

本次出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，设立投资公司事项将使公司流动资金相应减少，从而增加了公司短期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；设立投资公司存在投资公司管理风险；进行对外投资可能存在投资标的公司收益未达到预期，或投资失败的风险等。公司将加强对投资公司的资金管理和对外投资风险管理，加强与专业金融机构合作，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评估、调查和分析，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降低风险。

四、其他

由于投资公司设立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披露与设立投资公司相关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